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林宴滇
電話：3322101轉7338
傳真：3342906
電子信箱：10028732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園區大園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0014666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736800A_110014666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，本府原訂110年7月至8月
研習課程將調整辦理方式，請查照並轉知參訓人員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府110年4月15日府人考字第1100092364號及同年月26日
府人考字第1100101678號函計達。
- 二、檢附「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本府110年7月至8月研
習課程調整辦理方式一覽表」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（不含復興區公所）（桃園市復興區立幼兒園、桃園市蘆竹區
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除外）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

副本：

